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NGZHOU TIGERMED CONSULTING CO., LTD.

杭州泰格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47)

2026年變更H股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茲提述(i)杭州泰格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2020年7月28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容有關本公司H股發售(「H股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ii)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8月6日的公告，內容有關H股發售的發售價及配發結果；(iii)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8月31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iv)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28日、2024年8月28日及2025年3月27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4月28日、2024年9月13日及2025年4月29日的通函，內容有關變更H股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該等變更所得款項用途公告」)；及(v)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2025年年報」)。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該等變更所得款項用途公告及2025年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該等變更所得款項用途公告修訂的所得款項用途

誠如2025年年報所述，經扣除包銷佣金及本公司就H股發售應付的其他預計開支後，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發行H股的所得款項淨額總計為11,817.4百萬港元。本公司上市發行H股所得款項淨額的原定用途披露在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於該等變更所得款項用途公告提及，繼此前H股發售所得款項用途的變更(該等變更分別於2022年5月20日及2024年10月8日經股東於本公司股東會上批准)後，於2025年3月27日，本公司召開第五屆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據此，董事會議決及批准(其中包括)進一步變更H股發售所得款項用途，以使本公司更好地分配其財務資源，促使本集團把握商機實現可持續發展，並於不久的將來為股東帶來回報(「**2025年進一步變更H股發售所得款項用途**」)。2025年進一步變更H股發售所得款項用途已於2025年5月30日在本公司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27日及2025年5月30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29日的通函。

進一步變更H股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截至本公告日期，尚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1,230.3百萬港元。

董事會謹此宣佈，第六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已於2026年8月28日召開，董事會已考慮並批准變更H股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建議(「**2026年變更H股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有關2026年變更H股發售所得款項用途的詳情於下文載述：

	2025年 進一步變更 H股發售所得 款項用途後的 所得款項 淨額分配 概約 百萬港元	於本公告日期 已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概約 百萬港元	於本公告日期 尚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概約 百萬港元	2026年 變更H股 發售所得款項 用途的所得 款項淨額的 擬定分配 概約 百萬港元	使用餘下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內生擴展及提升我們在臨床試驗技術服務以及臨床試驗相關服務方面的服務種類及能力，以滿足國內及海外市場對我們服務不斷增加的需求	295.8	295.5	0.3	300.0	自本公司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批准日期起計60個月
用於作為我們全球擴張計劃的一部分，為潛在收購可補足我們現有業務的具吸引力國內及境外臨床合同研究機構提供資金，以1)進一步加強並豐富我們的服務種類及2)在全球範圍內拓展業務並提升在關鍵市場中的實力	1,475.8	246.0	1,229.8	200.0	自臨時股東會批准日期起計60個月
償還我們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若干未償還借款	535.0	535.0	-	-	不適用
償還我們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若干未償還借款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00.0	自臨時股東會批准日期起計60個月
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312.3	312.1	0.2	430.3	自臨時股東會批准日期起計60個月
總計	<u>2,618.9</u>	<u>1,388.6</u>	<u>1,230.3</u>	<u>1,230.3</u>	

於2026年變更H股發售所得款項用途後，餘下所得款項淨額約430.3百萬港元將撥作本集團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以支持其在以下領域的營運需求：(i)約200.0百萬港元用於本集團的一般企業、行政、IT相關及其他開支；及(ii)約230.3百萬港元用於本集團臨床試驗服務、臨床相關服務及實驗室服務業務的日常營運資金。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餘下尚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並無其他變動。

2026年變更H股發售所得款項用途的理由及裨益

招股章程所披露H股發售所得款項的計劃用途乃基於本集團於招股章程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對當時及未來的市場狀況作出的最佳估計而制定。為此，董事會不時對全球及本地經濟狀況的趨勢進行評估，以釐定所得款項淨額最為有效的用途。

2026年變更H股發售所得款項用途有助於本公司更好地分配其財務資源，促使本集團把握商機實現可持續發展，並於不久的將來為股東帶來回報。董事會認為，2026年變更H股發售所得款項用途，重新分配所得款項淨額可以提高資金使用效率，降低財務成本，提高本集團的財務管理靈活性。董事會確認招股章程載述的本公司業務性質概無重大變動，並認為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上述變更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其他事項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2026年變更H股發售所得款項用途須待股東於本公司股東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批准後，方可作實。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2026年變更H股發售所得款項用途的決議案詳情以及臨時股東會通告的通函將適時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tigermedgrp.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並將適時提供予已表示希望收取印刷本的股東。

承董事會命
杭州泰格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葉小平

香港，2026年8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葉小平博士、曹曉春女士及聞增玉先生；職工董事為吳灝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袁華剛先生、劉毓文女士及蕭耀熙先生。